公司代码:600385　　公司简称:*ST金泰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其他事项段或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5.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513,219,735.82元。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章程》对利润分配的规定,拟定2019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金泰	600385	山东金泰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继座	刘芃
办公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洪楼西路29号	山东省济南市洪楼西路29号
电话	0531-88902341	0531-88902341
电子信箱	jtjt-jr@263.net	jtjt-jr@263.net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主要业务

公司原主要经营分量互联网授入服务业务以及房屋出租业务,业务收入规模较小,导致上市公司2017年、2018年连续亏损。为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增强可持续盈利能力,维护上市公司股东利益,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以现金收购金达药化100%股权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金达药化完成上市实现手续,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根据会计准则,金达药化2019年度全年财务数据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医药原料药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原料药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发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C27)。

公司主要产品为抗菌类、抗酸药胞酸及其他原料药,主要产品及其用途为:1.抗菌类产品,应用的最终药品为抗菌妥因肠溶片,用于对大肠埃希菌、肠球菌属、葡萄球菌属以及克雷伯菌属、肠杆菌属等相菌所致的急性单纯性下尿路感染;2.抗酸药胞酸应用的最终药品为碳酸氢钠胶囊、盐酸托哌酮片;脑络通胶囊用于脑梗塞、脑血栓、神经内科;盐酸托哌酮片用于治疗缺血性血管病,如动脉硬化、血管闭塞类等。

(二)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物料包括原材料、辅料和包材,已制定《物料采购管理规程》、《供应商管理规程》等相关制度,加强对采购流程和付款管理的内部控制,原材料采购实现“以产定购”的模式。

(1)供应商的选择

为确保生产工作的稳定进行,公司已建立起全面的供应商管理体系并建立了原材料采购的一系列制度,运行情况良好,这些相关管理制度主要包括:《供应商管理规程》、《合格物料供应商名单》等。依据GMP的相关要求,物料部对潜在供应商进行初步资质审核,并将供应商资料和样品提交给质保部,质保部物料管理人员按验验程序将样品送质检部检验,物料检验符合标准后,物料部将供应商纳入《合格供应商目录》。为确保供应商能满足GMP规范要求,质保部每年将对物料使用情况进行年度回顾性评价,评价内容包括:供应商名称、物料名称、供货批次、合格批次、不合格批次及原因、合格率,质保部经理进行批准,作为本年度供应商审核计划及确定合格供应商清单的重要依据。

(2)采购流程

每年初,物料部根据年度生产计划和库存情况确认生产所需原辅材料的品种、规格和质量要求,并制定年度采购计划报总经理审批,在此基础上,生产部每月未提报下月生产计划,根据计划安排生产。采购部采购员收到生产部下达的生产计划后,根据库存量及安全库存量安排采购,原则上库存应控制不低于原辅料库设置的安全库存量,以保应对短期内生产需求变化的情况。物料部在按时批准的采购计划后,综合考虑价格、质量和到货时间等因素,从《合格供应商目录》中选取最适宜的供应商进行采购申请,物料部在提出采购申请后,经部门经理、总经理审核批准后实施采购。在采购的过程中根据生产实际情况,交通运输情况,主管部门审批情况等多方面因素,综合考虑后实施采购。采购的每批物料到场后需依次接受仓储部门的入库检查和质量管理部门的抽检,检验合格后,由质量管理部开具检验合格报告单,该批货物即被许可投入正常仓储和生产使用。

2.生产模式

公司为原料药生产厂商,为快速响应客户需求,主要产品保证一定的安全库存,因此采取以销定产以及保证主要产品安全库存相结合的生产模式,主要产品均为自主生产。

在实际生产中,生产部每月末和每季度末会根据销售部的下月或下季度销售计划和本月末仓库的库存情况,调整并确定各生产车间的下一月度或下季度生产计划。若是非常年或非连续生产产品,生产部会在下达生产计划后联系物料部进行原料的采购。各生产车间在接到下一月度的生产计划后,车间主任进行计划的分解,确定每天的生产批次,每天根据生产批次向物料部领取合格的原辅材料和包装材料进行生产。

在生产过程中,生产部根据GMP要求,并结合产品工艺,根据验证报告建立各产品的工艺规程及生产批次记录,设备清洗记录。各车间根据批准的工艺规程进行生产,同时填写生产批记录及设备清洗记录。各车间根据工艺规程规定对各工序中间体、成品报检,QC进行检测,检测合格后进行后续操作,质检QA对每个生产车间的生产进行全过程监控,若发现生产过程中存在偏差,则根据《偏差调查处理标准操作规程》进行报告、记录、调查、处理及纠正,直至妥善解决,以确保每道工序的产品质量,最终不合格产品入后续工序,从而最终影响产成品的质量。

3.销售模式

公司原料药的销售市场按药政法规严格程度主要划分为药政市场和半药政/非药政市场。药政市场包括美国、欧盟、澳大利亚、日本、韩国等,其他国家基本上属于半药政/非药政市场。不论是药政市场还是半药政/非药政市场,产品推广的流程基本上是一致的:初步接洽、交换产品信息、送样确认质量、交流市场计划时间表、GMP审计/EHS审计、药政文件配合等,按客户制剂项目所处不同阶段配合客户需求推进、产品上市/商业化销售。具体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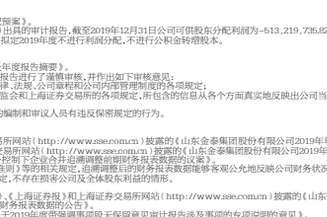

公司与下游客户的合作模式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	内容
1	合作关系建立方式	(1)境内销售公司通过网络、贸易商、展销会、拜访客户等方式收集公司产品的潜在销售对象信息,在与客户取得联系,就产品质量规格、杂质控制等技术指标达成一致后确认价格、签订合同、实现销售。(2)境外直接销售公司与外国客户直接取得联系,通过客户的现场审计及出口国主管部门的审批后,即可直接出口。(3)境外经销商销售公司与一些国外贸易商长期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直接出口原料药或中间体给国外贸易商。
2	具体合作内容	公司向下游客户直接销售自产原料药。
3	收费模式及标准	公司根据产品成本、市场供求关系及行业惯例,确定产品价格。
4	结算方式	公司主要采取“款到发货”的结算模式,部分客户执行见提单扣描件付款方式,主要采用电汇方式结算,少数业务采用票据结算。
5	信用政策	公司主要采用“款到发货”的信用政策,少部分国外客户见提单扣描件付款。
6	产品定价依据	公司会结合产品现行价格、制造成本、竞争对手价格、制剂价格等因素综合考虑,确定价格。
7	公司议价能力	国内具备特殊资质GMP认证的企业为2家,具备盐酸托哌酮GMP认证的企业为3家,公司产品质量良好,议价能力强。

(三)行业情况说明

化学原料药是化学药品制剂生产中重要的原材料之一,原料药销售主要面向制剂生产企业。随着国际化学原料药产业的转移,我国已成为世界上最大的原料药生产国与出口国。欧美证国内制剂生产企业需求外,多种原料药在国际市场具有较强竞争力。作为我国医药工业战略支柱之一的化学原料药行业,通过几十年发展已经成为了比较完备的工业体系,且具有规模大、成本低、产量高的特点。近年来,主要发达国家加强、环保要求提高等影响,一些“家停产、限产”导致化学药品原料药制造业增长速度有所放缓,但总体而言,我国的原料药行业维持较为稳定的增长。

(四)公司行业地位

公司主要产品抗菌类因为小众产品,行业内无该产品全国及全球产量销量情况的公开数据。主要竞争对手Fabbrica Italiana Sintetici(以下简称“意大利FIS集团”)是一家拥有60多年历史的私营公司,核心业务是为全球制药行业生产活性和中间成分,生产能力在欧洲范围内居第一位。在国际市场上,呋喃妥因市场主要被意大利FIS集团占有,公司生产的抗菌原料药被小,2019年全年呋喃妥因出口销售金额仅2,038,932万元,产品国际市场占有率不高。国内具有呋喃妥因原料药生产GMP认证的企业仅有和信,原料药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公司内部所消耗市场份额较多。

国内具有盐酸托哌酮原料药生产GMP认证的企业仅有公司,西安力邦制药有限公司,广州白云山汉方现代药业有限公司。公司主要产品盐酸托哌酮在国内主要竞争对手为广州白云山汉方现代药业有限公司;国际市场生产盐酸托哌酮的主要企业是印度Vaikunth Chemical Syst. Ltd.,是公司产品盐酸托哌酮在国外的主要竞争对手。公司在国内主要在国外市场分散销售盐酸托哌酮,所占市场份额较小。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年	2018年 调整后	2018年 调整前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年
总资产	207,600,572.62	230,757,018.01	166,968,583.80	-10.03	166,797,074.16
营业收入	71,911,170.78	54,188,980.90	5,453,254.01	32.70	24,856,860.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25,734.02	-632,223.66	-10,159,796.93	不适用	-6,365,793.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561,073.26	-5,762,168.61	-5,762,168.61	不适用	-2,338,255.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471,474.84	16,521,292.96	59,676,097.61	42.07	63,565,764.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61,946.55	-2,805,532.22	-6,111,060.21	不适用	-3,366,327.7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11	-0.004	-0.07	不适用	-0.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11	-0.004	-0.07	不适用	-0.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63	-4.75	-16.49	增加20.38个百分点	-8.94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9,270,489.24	17,661,805.34	17,549,426.86	17,429,449.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59,767.31	1,372,233.30	-426,696.97	1,320,430.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815,588.44	-2,085,193.17	-1,533,282.62	-4,127,009.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45,446.19	5,522,343.95	647,855.60	-1,053,699.1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前期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所致。

4.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51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026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或冻结情况 数量	股东性质
北京新恒基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0	25,743,813	17.38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杭州纯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纯阳五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0	15,436,335	10.42		冻结	15,436,335	其他
北京盈泽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0	11,550,060	7.8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京中路福银投资有限公司-中路壹号证券投资基金	0	7,380,000	4.98		无		其他
紫光集团有限公司	0	7,349,483	4.96		无		国有法人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0	5,333,334	3.60	5,333,334	无		国有法人
陆健	0	4,668,600	3.15		无		境内自然人
吴少群	-342,000	2,725,705	1.84		无		境内自然人
北京新恒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0	2,000,000	1.35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方敏	-50,000	1,782,073	1.20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一大股东北京新恒基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是北京新恒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前十名股东中其他股东间未获知存在关联关系。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19,112万元,较上年同期的54,189.09万元增长32.70%;营业利润为1093.02万元,上年同期营业利润为702.39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12.57万元,上年同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63.22万元。

2.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

(1)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要求对已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的企业应按如下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中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增加“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款项;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利润表中在投资收益项目下增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的明细项目。

2019年9月19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与财会【2019】6号配套执行。

本公司根据财会【2019】6号、财会【2019】16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比较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相关财务报表列报。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表项目列报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对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相关财务报表项目的影响金额
		影响金额增加+/减少-
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429,391.25
	应收票据	2,362,762.60
	应收账款	66,628.65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330,262.67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330,262.67

(2)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实施时间要求,公司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并依据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中衔接规定相关要求,公司对上年同期比较报表不进行追溯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3)2019年5月9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号),根据要求,本公司对2019年1月1日至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进行追溯调整。

(4)2019年5月16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号),根据要求,本公司对2019年1月1日至执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进行追溯调整。

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6.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止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济南恒基投资有限公司
济南恒基大药房有限公司
济南恒基永康医药有限公司
金泰集团国际有限公司
HUAXIA TRADING LTD
中云(北京)数字传媒有限公司
中云数字有限公司
济南金泰珠宝有限公司
济南金达药化有限公司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董事长:林云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0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600385　证券简称:*ST金泰　公告编号:2020-009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0年4月2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9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公司应出席会议的董事共9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共9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的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以及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2019年度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前期财务报表数据的议案》。

公司本次追溯调整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的相关规定,追溯调整后的财务报表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实际经营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关于2019年度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19年度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七、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关于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关于2019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385　证券简称:*ST金泰　公告编号:2020-010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0年4月2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9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公司应出席会议的监事共5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共5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的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2019年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如下:

1.2019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19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期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以及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2019年度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前期财务报表数据的议案》。

公司本次追溯调整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的相关规定,追溯调整后的财务报表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实际经营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审议通过了《监事会关于2019年度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2019年度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七、审议通过了《监事会关于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续聘2020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一家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该所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相关工作,严格履行了双方业务约定书中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由于双方合作良好,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九、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续聘2020年度监事会审计机构的议案》。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一家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该所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相关工作,严格履行了双方业务约定书中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由于双方合作良好,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十、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2019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议案》。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2019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期间	金达药化业绩承诺资产	承诺净利润	实际净利润	差异数	利润实现比例
2019年度	指纳入评估范围的实用新型专利技术及药品生产批号和生产技术	579.59	580.12	0.53	100.09%

业绩承诺方北京新恒基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恒基投资”)业绩承诺完成比例为100.09%,新恒基投资完成了2019年度业绩承诺。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2019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公告》。

十一、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的退市风险警示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的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

十二、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十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以及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特此公告。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385　证券简称:*ST金泰　公告编号:2020-011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度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前期财务报表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前期财务报表数据的原因

2019年11月8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支付现金购买济南金达药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达药化”)100%股权暨关联交易方案等事项,并披露本次重组报告书(草案)等相关材料,确定金达药化100%股权的交易价格为10,000,000万元;2019年12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上述股权购买完成后,金达药化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与金达药化在合并前后均受最终实控人黄宇父子控制且该控制非非暂时性的,因此公司对金达药化的合并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同一控制的实际控制人为黄俊铁、黄宇父子。

由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新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均受黄俊铁、黄宇父子控制,根据公司控制原则,公司对上年同期比较报表不进行追溯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合并当期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应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进行调整,同时应当对比较报表的有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二、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对2018年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追溯调整前	追溯调整后	调整金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1,391,519.45	153,464,836.60	2,073,317.1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3,543.00	53,543.00	-
应收票据		2,362,762.60	2,362,762.60
应收账款		66,628.65	66,628.65
预付款项	104,072.65	543,513.34	439,440.69
其他应收款	883,593.75	1,140,119.21	256,525.46
存货		14,330,142.86	14,330,142.86
其他流动资产		12,900,000.00	12,9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152,432,728.85	184,861,546.26	32,428,817.4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95,300.47	295,300.47	
投资性房地产	3,875,786.19	3,875,786.19	
固定资产	494,708.17	26,980,851.63	26,486,143.46
无形资产	9,870,060.12	13,480,247.09	3,610,186.9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63,286.37	1,263,286.3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535,854.95	45,895,471.75	31,359,616.80
资产总计	166,968,583.80	230,757,018.01	63,788,434.2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应付账款	923,639.99	3,330,262.67	2,406,622.68
预收款项	7,060,225.00	9,162,965.69	2,102,740.69
应付职工薪酬	29,466,395.57	32,107,682.00	2,641,327.43
应交税费	14,973,810.67	17,208,641.53	2,234,830.86
其他应付款	56,299,782.38	143,857,499.58	87,557,717.20
其中:应付利息		16,085.21	16,085.21
应付股利	983,649.69	983,649.69	-
流动负债合计	108,723,812.61	215,667,051.47	106,943,238.86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08,723,812.61	215,667,051.47	106,943,238.8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48,107,148.00	148,107,148.00	-
资本公积	299,044,405.86	299,044,405.86	-
其他综合收益	14,744,936.06	14,744,936.06	-
专项储备		3,161,193.89	3,161,193.89
盈余公积	16,373,566.74	-	-16,373,566.74
未分配利润	-418,593,959.05	-448,536,390.85	-29,942,431.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9,676,097.61	16,521,292.96	-43,154,804.65
少数股东权益	-1,431,326.42	-1,431,326.42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8,244,771.19	15,089,966.54	-43,154,804.6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66,968,583.80	230,757,018.01	63,788,434.21

2.对2018年度合并利润表项目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追溯调整前	追溯调整后	调整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5,453,254.01	54,188,980.90	48,735,726.89
其中:营业收入	5,453,254.01	54,188,980.90	48,735,726.89
二、营业总成本	11,066,611.21	47,315,987.58	36,249,376.37
其中:营业成本	519,753.32	16,879,903.34	16,360,150.02
税金及附加	497,346.80	1,527,880.44	1,030,533.64
销售费用	14,839.91	1,656,636.32	1,641,796.41
管理费用	11,111,802.01	27,039,249.20	15,927,447.19
研发费用		942,309.94	942,309.94
财务费用	-1,077,130.83	-729,991.66	347,139.17
其中:利息费用		431,574.02	431,574.02
利息收入	197,329.06	206,043.59	8,714.54
加:其他收益	944.79	83,682.75	82,737.9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290.62	207,619.00	194,328.3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436.00	-27,436.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0,732.53	-58,842.19	1,890.3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4,092.29	-54,092.2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687,290.32	7,023,924.59	12,711,214.91
加:营业外收入		4,286.00	4,286.00
减:营业外支出	4,383,481.94	4,386,861.69	3,379.7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070,772.26	2,641,348.90	12,712,121.16
减:所得税费用	286,603.44	3,471,152.33	3,184,548.8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357,375.70	-829,803.43	9,527,572.2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357,375.70	-829,803.43	9,527,572.2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159,796.93	-632,223.66	9,527,572.27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97,579.77	-197,579.7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270,128.96	6,270,128.96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270,128.96	6,270,128.96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270,128.96	6,270,128.96	
(1)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327,997.64	6,327,997.64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7,868.68	-57,868.6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087,246.74	5,440,325.53	9,527,572.2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889,666.97	5,637,905.30	9,527,572.27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7,579.77	-197,579.7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00	-0.0043	0.065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00	-0.0043	0.0657

3.对2018年度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的影响如下:

| 项目 | 追溯调整前